

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原住民族考試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地政

科目：土地法規概要（包括土地登記）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請問何謂「塗銷登記」與「消滅登記」？其二者間之區別為何？試分別說明之。(25分)
- 二、請問地籍圖重測之原因、重測時界址之認定及重測後法律效力之確定為何？試依相關法規說明之。(25分)
- 三、依「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原住民保留地所在之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應設置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，該委員會有關審查事項之相關規定為何？試說明之。(25分)
- 四、「住宅法」對「社會住宅」及「土地法」為保護房屋承租人，對承（出）租人終止租約，收回承（出）租房屋各有何限制規定？試分別說明之。(25分)